

证券代码：833557

证券简称：中诺思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深圳市中诺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5 日 9: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5 月 1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

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

（七）会议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学苑大道 1001 号南山智园 A3 栋 8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审议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详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22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公告的《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8）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9）。

（二）审议《关于审议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审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公司《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 ZI10219 号）》。

（三）审议《关于审议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相关内容。

（四）审议《关于审议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议案

审议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相关内容。

（五）审议《关于审议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相关内容

（六）审议《关于审议公司 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公司 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相关内容

（七）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年度审计机构。

（八）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银行贷款的议案》

详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22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银行贷款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九）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22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

（十）审议《关于审议公司 2018 年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审计报告的议案》

审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深圳市中诺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八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信会师报字[2019]第 ZI10220 号）》。

（十一）审议《关于审议 2018 年年度利润不分配的议案》

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保障公司经营资金需求，公司决定不进行 2018 年度利润分配。

（十二）审议《关于追认关联方为公司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22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公告的《关于追认关联方为公司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5 月 15 日 8:30-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董事会秘书：黄丽琴 联系电话：0755-26638811

电子信箱：hlq@ns-china.net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学苑大道 1001 号南山智园 A3 栋 8 楼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深圳市中诺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文件》；**
- （二）《深圳市中诺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文件》；**
- （三）《深圳市中诺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深圳市中诺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2 日